

# 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徐杰)

本人作为珠海赛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8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发表了审慎、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出席了全部会议，对所有审议事项均进行了表决，并对董事会决议进行了签署，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全部会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 年度，本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后，就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事前认可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意见类型
2018. 01.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	同意

		独立意见	
2018.04.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4.2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对《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08.27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2018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0.29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2.06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本人在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选择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审阅，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发

挥了提名委员会的作用。

2. 本人在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 认真研究公司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 了解公司管理层的工作范围、职责和重要性, 参与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履行职责及年度绩效考核情况。

#### **四、公司现场调研工作情况**

2018 年度, 本人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它时间, 多次对公司进行现场实地调研、考察。此外, 本人还利用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 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 保障股东的知情权, 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 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

2018 年度, 本人对经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 并运用专业知识, 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专业意见。对涉及公司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发表专业意见。

##### **2. 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

2018 年度, 本人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信息披露, 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为更好地履行职责,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 本人在 2018 年 10 月参加了广东省证监局新上市公司监管第一课培训, 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

#### **七、其他事项**

1. 2018 年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 2018 年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2018 年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八、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1214005098@qq.com。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在新的一年里，本人将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2019 年 4 月 22 日